

抗
單
建
國
論

侯外廬著
生活書店發行

抗戰建國論

著 廬外侯

各地生活書店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九日

論建戰抗國

實價二角五分
埠外酌加寄費

著者侯外廬
發行者生活書店

漢口：

交通路六十三號

廣州：

漢民北路五十號

重慶：

武庫街二十一號

西安：

馬坊門街

上海：

成都梧州桂林

貴陽

昆明蘭州宜昌

長沙

萬縣衡陽金華

香港

南昌南鄭天水

印刷者生活印刷所

版權所有不許翻印

(渝) 版初月九年十二國民華中

自序

這本小冊子的內容，是想把關於抗戰建國綱領中的主要問題，從理論方面給與以原則上的研究與探討，使這些問題的認識更深入於科學的領域。

前三篇是關於民主政治的，第四篇是關於經濟建國的理論的，第五篇是關於目前國際形勢與外交政策的，第六篇是關於青年運動的，這些問題都是我們現在所要迫切了解的課目，本書的目的想借破磚而夠引起全國人士的寶玉。

本書與拙作統一戰綫論爲姊妹篇，我們可以說是中國問題本身上不可分離的兩個側面的研究。

『綱領是說還沒有的東西』，所以新中國目前運用全力要實現的國策 都靠抗戰建國綱領在政府與人民中間的認識與施行，我們要努力使『還沒有的東西』發展而爲

『已經具有的東西』（憲法），更須首先展開綱領的討論才是
本書甚期待着嚴格的批評！

外廬・一九三八，六，三，西京。

目 錄

抗戰建國與民主問題.....	一
中山先生的民權論與民主建國.....	二
抗戰建國中民族問題的民主號召.....	三
關於抗戰建國綱領中的經濟建設問題.....	四
目前歐洲形勢的認識及我們的外交政策.....	五
青年對於抗戰建國的任務.....	六

抗戰建國與民主問題

一、有歷史內容的民主

首先，我們知道歷史上絕沒有過純粹的民主，所謂民主亦不是研究室裏計畫成功的一種萬世不移的僵死的公式，反之它是歷史階段中適應現實發展的國家形式之一。

『民主制是國家的形式，是國家的各種形態之一，因此，同一般的國家一樣，民主制也是對於人民的一種有組織，有系統的強力之使用。而另一面，民主制又是在形式上承認一切公民平等，承認一切公民都有平等權利來決定國家建設和管理。』

所以，民主制『決不是一個不可超越的界限』，而是從較低級較狹隘的平權到『逐漸擴大的』平權，從形式上的平等到接近於實質上的平等之長期歷史發展運動，民主制愈是完備，則牠變成廢物的日子愈近，最後民主問題就不上歷史的日程了。

二、抗戰民主的建立

在抗戰過程中的民主，與其說是爲了建國民主之目的，毋寧說是爲了抗日最後勝利的手段。我們知道『民族問題是民主問題的一部分』之大戰前具體的指示，更知道『民族問題是社會主義的一部分』之大戰後具體的指示；我們在目前抗戰階段，正確的具體認識，應當是對內的民主服從民族問題的對外民主。從前文化界有『抗日第一』呢，或『民主第一』呢，兩面的爭論，這種無代價的爭論，原因是不了解民主問題中具體的歷史概念，歷史內容會把問題設置於第一或第二的位置中。

在抗戰高於一切，一切服從抗日之原則下，抗戰的民主，被有些人強調着民主制的前一義諦，即強調着『對於人民有組織有系統之強力使用』，以增進抗戰力量，這也是誤解抗戰民主的本質。因爲我們知道，從前我們在內戰過程中，對於人民的強力使用，不外是封建性的強制；在今日我們並沒有達到有組織有系統的條件，不但沒有

無產階級專政時代的條件，却也沒有資產階級專政的條件，那麼對於人民強力的使用，恐仍是一種封建性的無系統無組織的強制，如利用保甲制度而強徵壯丁便是。葉青君所自造的一個名詞什麼『專政民主』，好像把開明專制和無產階級專政，都等一性地認做一種強制吧？

臨代大會宣言謂，抗戰依賴民力，而民力與民權（民主）則相爲因果，這已經指示出抗戰民主的端倪。這主要內容是喚起民衆與改革政治機構之兩點抗戰建國綱領上的規定。

第一點，我們可以說是由下而上的民主運動，第二點可以說是由上而下的民主改進。二者的相互配合的發展，可以達到抗戰民主的完備程度。

中國在某方面亦好像前世紀的德國，一方面苦於封建制度的頑固，他方面復苦於民族資本發展的不足，所以亦同樣如資本論序文所言，『爲死的所苦，復爲活的所苦。』因此在德國，『不要使一八六六年到一八七〇年的「由上而下的革命」往後倒退

，應該用「由下而上的運動」來補充牠。』

在目前抗戰期間，我們由上而下以及由下而上的民主問題，更嚴重於當時的德國。一方面『貪污官吏，甚於漢奸』，形成阻障民衆動員削弱抗戰力量之腐性機構，他方面在敵人所佔領的後方，最落後的封建殘餘被敵人收買而企圖建立漢奸政權，以遂敵人以華利華的野心。而這兩方面的政權形式，都是民主形式的對立物；因而民主運動，在我們的後方，應以『由上而下』的民主革命爲主，而副以『由下而上』的民主運動，在平等的號召之下，相當地給與公民以平等權利而參加政治，增厚抗戰力量，只有這樣的民主形式，才能容納了『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的動員精神；在敵人的後方，則主要『由下而上』，澈底建立民主政權，在政府領導之下，使已成立的漢奸政權，由民衆的力量施行摧壞，使準備成立中的漢奸政權，由民主的游擊政權的建立所克服，目前由中央命令之晉冀察邊區政府的民主政權，實在是一個最好的模範。

『戰爭是革命的熔爐』，我們在抗日過程中，敵人的大炮落到『中國的活的頑石

『上』，沒有把頑石粉粹，相反地倒使『頑石』點頭，這一頑石頭點的意義，便是從抗日民族解放戰爭中，給與了我們以鍛鍊的最好條件。封建剩餘在這一長期抗戰的大熔爐中，好像腐敗細胞之在一個熱症的病體中，會由環境的壓力，而趨於死亡，祇有新生的細胞組織才會健全地克服熱症的壓力。這種生理的克服，在抗戰的過程中便類民主勢力的戰爭發揮精神一般。反之，我們一任舊的封建細胞作祟，那麼不但不能挽救危亡，而且會把整個民族葬送墳墓。同時，我們亦要擔心那熱病的續發症，不使腐敗病菌，發展於身體部分，這種以腐菌害新的生機之發展亦可以致命，亦猶之乎在失地的一隅，以華制華的漢奸政權的建立之發展，可以致中國民族於危境。

抗戰建國綱領，在抗日過程中，是一種新生的號召，由這新生的號召產生一種新生的抗戰力量，這種抗戰力量的形成，便是『抗戰民主』的主要精神。在第二期抗戰中，我們曾經獲得了相當的勝利，軍事的勝利是和政治的進步相互配合着。我們為甚麼當聞到津浦路的捷報時，同時獲得到抗戰建國綱領的公布呢？這不是偶然的，亦猶

之乎當聞到廬溝橋的炮聲時，同時就獲到廬山談話的『應戰』指示。後者抗戰開始的政治形勢，與前者抗戰轉機的政治形勢，都不是偶然的。從後者新生開始的號召，發展而為前者新生充實的號召，那是由於新生的民主力量發揮的開始，發展而為新生的民主力量發揮的充實。我們在抗戰民主堅決的進一步發展中，還有更新生的號召，更新生的力量，甚至更新的抗戰勝利的局面。

抗戰民主建立運動，不但是一個形式的號召，應是一個『逐漸擴大的民主制』，使民主制部分地真實地實現於抗日過程的爐火中。

抗戰民主的新的力量，大於過去中國社會的一切力量，這不是抗戰前可以準備為先驗的東西，而是在抗戰發展中逐漸進步而為嶄新的力量。因為不健全的政治機構以及以華制華的漢奸存在，有社會的基礎，我們的抗戰民主是和這二種惡社會環境奮鬥的，一直到抗戰勝利為止。

三、抗戰民主是什麼呢？

現在我們要問什麼叫做「抗戰民主」呢？

自然，歷史上沒有這個名詞，亦沒有過這樣的民主階段，這是半殖民地民族解放過程中特有的一種國家形式，反法西斯世界戰爭中半殖民地革命任務所自己規定的一種民主制。這裏面的意義有兩方面：

一、「民主的意義就是平等」，在全世界反法西斯暴力的革命過程中，半殖民地的民族解放運動和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無產階級所領導的人民戰線國內戰爭，形成了「兩極相逢」的雙翼，這一偉大的全世界的反法西斯運動，主要的號召是保障「民主」，要求「民主」。所以，『在工人階級反對資本家而為自己解放的鬥爭中，民主制有極偉大的意義。但是民主制却決不是一個不可超越的界限；他是從封建制度到資本主義和從資本主義到共產主義的發展過程中的階段之一。』在先進國家今日推翻法西斯資產階級的鬥爭中，民主運動成了一種基本的任務，中國的民族解放戰爭，如果不是一個簡單的二國軍事戰爭，而是反法西斯保障世界和平運動的一環，那麼中國在全

世界大民主號召的空氣中，中國不能不有配合世界潮流前進的運動，而且必然要在抗戰過程中培養扶植起中國社會所特有的低級的民主，這一性質是具有世界意義的。從這裏講，民族問題不但是民主問題的一部分，而且實在是社會主義的一部分。

二、在中國抗戰過程中，一方面適應戰爭的發展，中國須依賴所謂『民力』的動員，這與『民主相爲因果』的民力動員，必然是一種手段性的民主形式，消極性的民主形式；他方面『民主制決不是一個不可超越的界限』，在戰爭過程中所培養而興起的『民力』，是從過程中產生出來一種新社會力量，新社會大衆所執行抗戰任務的力量。在平等民主形式下所喚起的新力量，必然形成社會的新內容。爲了配合新內容的國家形態，那麼改革政治機構的更民主的發展，便不單止於手段性的界限，同時復是目的性的積極性的民主形式。尤其在敵人後方與漢奸政權積極鬥爭所建立起的民主地方政權，更顯示手段與目的之統一。

抗戰民主所以是更低級的性質，就因爲對內民主服從對外民主（對外政治上的民

主，即民族解放）這裏所謂對外民主自然是中華民族整個的獨立意思，而不是指國內諸部分漢蒙回藏等民族問題。在這裏，我們所以還不能理想地要求憲政式的對內民主，就因為抗戰民主是戰時民主的一種過渡階段，是與軍事發展相配合的一種新的政治機構階段。

抗戰民主的最低限度的任務，在於建立反貪污反漢奸的，遂行積極動員民衆的政治機構；同時在於融洽我國諸部分少數民族並使自主的參加政治的廣泛政治機構。抗戰民主，最要的，是在抗戰過程中，要積極淘汰腐朽動搖不定的份子，而廣泛容納進一步的抗戰最力的新的社會力量，使抗戰的民主號召的形式，與抗戰犧牲的民主權利的內容，相配合起來。抗戰的民主平等的形式，同時亦是抗戰的民主自由的形式。平等的形式，是喚起民衆的不二法門，同時自由的形式是民衆自我教育的無上命令，臨代大會宣言謂，三民主義是具有『適乎世界之潮流，合乎民意之需要』的精神，我們以爲抗戰民主的建立，正是革命的三民主義之在新潮流與新民意之下的偉大精神。

四、到建國民主之路

我們知道，抗戰民主是一種最狹隘的民主，「形式上的平等」，距離實質上的平等很遠，而建國的民主之精神是盡最大可能的努力使距離於實質上的民主較近。

我們不能在書齋裏瞎想，我們要根據現實的發展而細密地思維。建國的民主，不是天然的圖畫，由一個藝術家去運用想像力構繪，牠是抗戰民主的發展階段，因而是由抗戰民主發生出來的更高級的民主形式。

抗戰的民主是抗日民族統一戰線中之基本條件，沒有民主條件的發展，最後勝利是難於期望着的。反之抗戰民主發展愈高度化，愈有希望於取得最後勝利。同時愈具備好後一階段建國民主的物質條件，愈順利的轉變到建國之路。所以，建國的民主，與其說是在將來建國階段中建立着，毋甯說是在目前抗戰階段中發展着，因而將來建國的民主是如何距離於實質的民主，要看抗戰民主在統一戰線中的發展條件。

然而，至少我們可以說，在抗戰過程中的民主發展，同時便是新社會力量的形成發展，這種新社會力量，常大於社會全體。猶之乎，在抗日軍事發展上，第二期抗戰由戰略戰術，物質與精神，以及民衆配合諸方面所發展出之新力量，九個月由教訓中發展出的力量，大於準備了數年的全部。新的社會力量，參加抗戰的各階級各政黨的民主權利，無疑地要在建國過程中尋求最好的適應的民主新形式。

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是擴大矛盾以培植矛盾的軍事冒險，因而在其戰敗時復員的當兒（其實帝國主義在歐戰中戰勝國家，復員的結果亦是社會動亂），那所遭受的結果恐怕是社會革命。

我們的抗戰，因為是革命的，民族解放的，故到抗戰勝利的時候，是革命的光榮歷史。這一光榮的歷史，首先修改了中國半殖民地的國際地位，隨着這一記錄，由抗戰過程中所發展出的新社會力量，必然提出新的歷史的命題。這一命題大書着；中華民主共和國。